

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提供坚实物质基础

国务院国资委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了更为完善的制度保证、更为坚实的物质基础、更为主动的精神力量。”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最伟大的梦想,坚实物质基础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基本前提和必要条件。国有企业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我们党执政兴国的重要支柱和依靠力量,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实物质基础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国资国企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特别是2016年10月10日亲自出席在国企改革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深刻回答了国有企业要不要加强党的建设、怎样加强党的建设等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刻阐明了为什么要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怎样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这个重大时代命题,为新时代国资国企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国资国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全部工作主线,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扎实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各项工作,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全面加强,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加快健全,国有企业发展质量效益显著提升,国有资本布局结构显著改善,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了坚实物质基础。

牢牢把握发展第一要务,为我国经济实力跃上新台阶提供坚实基础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必须坚定不移把发展作为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坚持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国有企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是我国生产力发展水平和综合国力的重要体现。党的十八大以来,国资国企坚持发展第一要务不动摇,坚持公有制主体地位不动摇,坚持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不动摇,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推动提质增效,经营业绩不断取得历史性突破,有力促进和带动了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创造了大量社会财富。“十三

五”时期,全国国资系统监管企业持续巩固良好发展态势,经济运行稳中向好、稳中提质,累计实现增加值59.5万亿元,约占同期全国GDP的1/8;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年均增速分别为12.7%、7.4%、10.7%,均高于同期全国GDP和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有关指标增速,为我国经济增长提供了坚强支撑。

提供了重要基础保障。我国煤电油气等基础能源供给,电信、铁路、航空等基础网络运营,还有许多投资大、收益薄的基础设施、民生工程以及关系国民经济命脉的重大工程项目,主要都是国有企业承担的。特别是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石油石化、电网电力、通信、航空运输等行业国有企业全力保供稳价、稳链固链,在关键时刻发挥了中流砥柱的重要作用。

作出了重大社会贡献。“十三五”时期,国有企业累计贡献税收17.7万亿元,约占同期全国税收收入的1/4;中央企业累计上交国有资本收益4135亿元,率先完成向社保基金划转国有股权任务,累计划转国有资本1.21万亿元。国有企业发展质量效益不断提升,49家中央企业进入世界500强,涌现出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骨干企业,有力促进了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大中小企业融合发展,成为体现我国综合国力的重要力量。

实践证明,企业强则国家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须有一批大企业挑重担、扛大梁。新的征程上,必须更加坚定地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以国有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提供有力支撑。

牢牢把握创新第一动力,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提供坚实基础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必须坚持走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中央企业等国有企业要勇挑重担、敢打头阵,勇当原创技术的‘策源地’、现代产业链的‘链长’。”当今世界,科技创新已经成为国际战略博弈的主要战场,围绕科技制高点的竞争空前激烈。国有企业特别是中央企业作为科技创新的国家队,坚决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把科技创新作为“头号任务”,强化需求牵引、研用结合,推动资源集中、人才集聚,不断增强科技创新策划力、整合力、带动力,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中发挥了中坚作用。

打造科技攻关重地。“十三五”期间,中央企业累计研发投入3.4万亿元,占比超过全国1/4。关键核心技术攻坚项目取得重大进展,一批基础应用技术、前沿技术、长板技术加快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问题有效解决。

打造重大创新要地。在载人航天、探月工程、北斗导航、载人深潜、5G应用、国产航母、航空发动机、特高压输电、第三代核电等战略高技术领域,取得了一批具

有世界先进水平的重大标志性成果。“十三五”期间累计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和技术发明奖364项,占全国同类奖项的38%。

打造科技人才高地。大力实施人才强企战略,注重引才聚才、育才用才,培养造就了一批急需紧缺的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目前,中央企业拥有两院院士229人,各类科研人员超过100万人,高技能人才超过200万人。

实践证明,国有企业是集中体现新型举国体制优势的国家战略科技力量。新的征程上,必须切实增强机遇意识和危机意识,务求在受制于人的“卡脖子”领域和薄弱环节不断取得突破,研发和掌握更多国之重器,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提供重要支撑。

牢牢把握“国之大者”勇于作为,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坚实基础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构建新发展格局,是与与时俱进提升我国经济发展水平的战略抉择,也是塑造我国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的战略抉择。”构建新发展格局,是把握未来发展主动权的战略性布局和“先手棋”,是新发展阶段要着力推动完成的重大历史任务。国资国企坚持把新发展理念作为“指挥棒”,胸怀“两个大局”、心系“国之大者”,紧紧围绕发挥国有经济战略支撑作用,聚焦战略安全、产业引领、国计民生、公共服务等功能,持续完善组织架构、产业结构、空间布局,在畅通国民经济循环、培育完整内需体系、促进高水平对外开放中发挥骨干作用。

在落实国家区域重大战略上勇作表率。积极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海南自贸港建设等重大战略,“十三五”时期累计完成投资17.9万亿元,比“十二五”时期增长了36.4%。

在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上勇作先锋。大力推进重点行业减排降碳,严控“两高”项目和过剩产能项目投资,严守生态安全红线。“十三五”期间,中央企业万元产值综合能耗(可比价)下降17%,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下降30%、25%、35%、31%。

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上勇作主力。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以共建“一带一路”为重点,建设面向全球的生产经营网络,中白工业园、蒙内铁路、希腊比雷埃夫斯港等一批重大项目 and 标志性工程成功落地。截至目前,中央企业拥有海外资产约8万亿元,在180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机构和项目超过8000个。

实践证明,国有企业讲政治、顾大局,认真执行党的政策,落实国家战略、贯彻宏观调控举措,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律办事,是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重要依靠。新的征程上,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从党和国家事业大局来谋划

推动国资国企工作,努力当好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主力军。

牢牢把握人民至上的价值追求,为改善人民生活、促进共同富裕提供坚实基础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打江山、守江山,守的是人民的心。”国有企业属于全民所有,人民性是国有企业的根本属性,一切以人民利益为重是国有企业的政治本色和价值追求。国资国企坚决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真抓实干解民忧、纾民难、暖民心,努力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大力扶贫脱贫。充分发挥企业优势,加快推进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大通路、通电、通信、通航等投入力度,通过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消费扶贫等多种方式,推动改变贫困地区生产生活条件。“十三五”以来,中央企业累计投入和引进帮扶资金近千亿元,承担地方结对帮扶任务1.2万个、派出扶贫干部超过3.7万人,定点帮扶的246个国家扶贫工作重点县全部脱贫摘帽。

积极惠民利民。坚决落实国家提速降费、降电价等政策,“十三五”期间通信企业降费让利约7000亿元,电网电力企业降低全社会用电成本约4000亿元。2020年中央企业为支持复工复产、促进经济发展,主动降电价、降气价、降资费、降路费、降房租,累计降低全社会运行成本1965亿元。

全力安民为民。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国有企业在专门医院建设、防疫物资保障、生活物资供应、疫苗药物研发等方面作出了突出贡献。面对今年7月河南发生的特大洪灾,国有企业千里驰援、一线抢险,及时抢通道路、电力与通信设施,保护救助被困群众,中央企业在一天内捐赠现金超过10亿元,在危急关头、关键时刻再次展现了责任担当。

实践证明,国有企业是维护人民共同利益的重要力量,是促进共同富裕的重要保障。新的征程上,必须把企业改革发展同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紧密结合起来,在增进民生福祉上更好发挥基础性、公益性、保障性的重要作用,有力促进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牢牢把握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独特优势,为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提供坚强保证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是我国国有企业的光荣传统,是国有企业的‘根’和‘魂’,是我国国有企业的独特优势。”新时代国资国企改革之所以取得重大进展和显

著成效,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是根本保证。国资国企以钉钉子精神深化落实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坚决扛起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推动国企党建工作全面强起来、严起来、实起来。

在强化政治建设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坚持把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性建设,把做到“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编印《习近平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建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发展国有经济论述摘编》,健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首要责任”“第一议题”制度,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全系统大学习大普及大落实,切实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有效凝聚起推动企业改革发展的强大内驱力。

在深化国企改革中推动党的建设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坚决贯彻“两个一以贯之”,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中央企业集团层面全面完成“党建入章”,“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和党委(党组)书记、董事长“一肩挑”实现全覆盖,企业党委(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领导作用进一步发挥,党建责任和生产经营责任有机融入企业治理体系,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

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中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领导人员“20字”要求,着力建设党在经济领域的执政骨干队伍。坚持强基固本、实施“三基建设”工程,推动基层党建工作质量全面提升。加大国企反腐力度,坚决整治“四风”和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切实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

实践证明,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是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的根本保证,只能加强、不能削弱。新的征程上,必须持之以恒深入贯彻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始终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持续巩固深化国有企业党的建设成果,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

当前,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了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国资国企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坚定不移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充分发挥国

有经济战略支撑作用,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更为坚实的物质基础,努力为党和人民争取更大光荣。

(据10月26日《人民日报》)